

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創意會報第 110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3 年 5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

貳、地點：市政大樓中央區 8 樓 8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張副局長治祥^代

記錄：楊靜琴

肆、出席人員：

林純綺 陳榮成 賴佩技 黃素華 劉建崇 陳進祥^代 賴嘉虹
石春霞 胡曉嵐 何治民 郭明清^代 吳麗琴 林繼斌 馮耀廣
黃蕙庭 徐淑慧

伍、報告事項

（一）報告議案執行情形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備查。

（二）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報告：擬訂「臺北市市有非公用土地提供綠美化作業要點」案，擬請同意辦理撤案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，同意撤案。

三、會計室報告：配合政府新會計制度之推動研修各特種公務會計制度案，擬請同意辦理撤案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，同意撤案。

陸、討論事項

一、菸酒暨稅務管理科提：

研擬不同之宣導話術宣導時照表操練案已執行完竣，執行結果評審，謹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

1、本案評定總分 82.3 分，評審綜合意見詳附件 1。

- 2、本案符合本作業要點第七點第四款實際主辦人員 1 人得核予嘉獎一次之規範，請權管科循敘獎程序辦理敘獎事宜。
- 3、本案並請依法定依據、實際重點予以修訂，以確實達到菸酒宣導效果。

二、金融管理科提：

修訂「本市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實施要點」案已執行完竣，執行結果評審，謹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

- 1、本案評定總分 82.7 分，評審綜合意見詳附件 1。
- 2、本案符合本作業要點第七點第四款實際主辦人員 1 人得核予嘉獎一次之規範，請權管科循敘獎程序辦理敘獎事宜。

三、支付科提：

為精進付款憑單覆審作業，大幅簡化作業流程、節省公帑及減少檔案倉儲空間，並使支付業務轉型更為順利案已執行完竣，執行結果評審（提案兼結案），謹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

- 1、本案評定總分 86.3 分，評審綜合意見詳附件 1。
- 2、本案符合本作業要點第七點第三款實際主辦人員 1 人得核予嘉獎二次，協辦人員核予嘉獎一次之規範，請權管科循敘獎程序辦理敘獎事宜。

四、秘書室提：

訂定「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創意提案會報實施計畫」案，謹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本案建議修訂如下事項，請秘書室就實務執行參採建議

事項簽報局長核定後，據以實施。

1、調整各單位提案配賦：

(1) 本局各業務單位提案總數由至少 6 案，各行政單位提案總數至少 2 案；調整為各業務單位提案總數至少 2 案，刪除各行政單位提案數。

(2) 所屬 2 處：稅捐處提案總數至少 8 案，質借處提案總數至少 2 案；調整為稅捐處提案總數至少 4 案，質借處維持原提案總數至少 2 案。

2、作業期程原則以每年分上、下半年各辦理 1 次提案審查。

3、修正行政獎勵：

(1) 優等獎以「參與提案人員得最高核予記功 1 次，由各單位依每人貢獻度覈實分配之。」為原則辦理。

(2) 甲等獎以「參與提案人員得最高核予嘉獎 2 次，由各單位依每人貢獻度覈實分配之。」為原則辦理。

柒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20 分。